

## 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新增公司部分制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25年4月16日，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新增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》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#### 一、新增制度的基本情况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，优化内控制度体系，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，董事会同意公司新增部分制度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序号	制度名称	修改类别	是否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
1	市值管理制度	新增	否
2	舆情管理制度	新增	否

上述制度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各项制度。

#### 二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04月18日